



建造業 工藝測試 簡介



目錄

簡介

02

1 建造業工藝測試服務

1.1 訓練/測試場地指南 03

1.2 試前準備錦囊 04

2 申請人須知

2.1 工藝測試範疇 05

2.2 申請及測試程序 06

2.3 工藝測試申請資格 08

2.4 申請及繳費方法 09

2.5 工藝測試工種列表 10

2.6 機械操作資歷證明測試 16

2.7 測試豁免申請須知 17

2.8 基本課程/測試守則 18

2.9 惡劣天氣或極端情況安排、
更改訓練/測試日期及退出安排、
條款及細則 19

2.10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20

2.11 申請成為註冊建造業工人 21

3 附件

附件一 工藝測試及建造業工人註冊
申請表

附件二 測試重考安排、測試費用附加費
及優惠



簡介

「香港建造業工藝測試中心」(中心)早於1990年代開始為業界提供測試服務，發展至今，現提供逾150項工藝測試(測試)。中心一直秉持以考生為本的服務宗旨，並以公平、可靠及高效率為目標，精益求精、力臻完善。隨著「專工專責」條文於2017年實施，同年之測試人次更突破27,000人次，反映市場對工藝測試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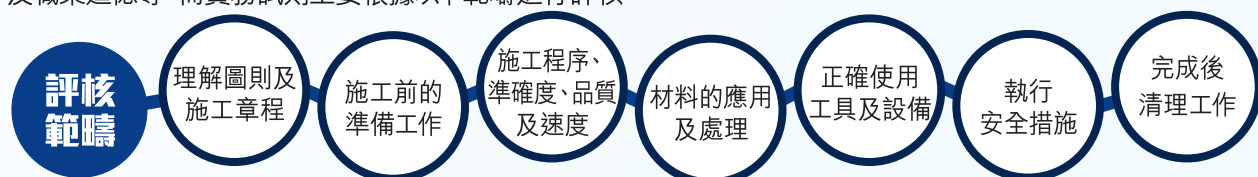
工藝測試服務簡介

中心提供之測試主要分為以下兩大類別：

土木及建築工程技術工人工藝測試

建造業機電工程技術工人工藝測試

大部分測試設有兩個技能等級，分別為熟練技工(大工)及半熟練技工(中工)，評核形式一般分為筆試及實務試，測試內容皆經過業內人士諮詢。筆試旨在評核前線人員對工藝技術的認知、安全知識、行業實務及守則，及職業道德等，而實務試則主要根據以下範疇進行評核：



中心同時為建築工地升降機(籠輦)及吊船工作人員提供機械操作資歷證明測試。

中心亦提供A級電力工程工藝測試，讓工友可憑相關資歷以申請註冊成為A級電業工程人員。

工藝測試工作及成績



工藝測試未來計劃

繼續秉持公平、可靠及高效率的目標，工藝測試團隊繼續推出以下計劃：

- 提升效率及生產力** — 測試服務以7天運作，並引入崗位模組化概念，更有效利用測試中心的空間；
- 逐步推行電子化流程** — 考生報名、進行筆試到測試評核全面電子化進行；
- 優化場地設施** — 提供理想的休息、淋浴及午餐場地予考生；及
- 提供多元服務** — 成立少數族裔服務小組，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傳譯服務，並翻譯少數族裔語言試題。此外，製作一系列測試貼士短片，提升考生對測試項目的認知。

中心一方面致力維持工藝測試的嚴謹性和技術標準，並進一步系統化測試流程和優化場地設備，從而為建造業工人提供更優質和多元化的服務。

1.1 訓練/測試場地指南

1.1.1 香港建造業工藝測試中心位置

香港建造業
工藝測試中心

香港仔漁光道95號

詳細位置圖
及交通指南



* 香港建造業工藝測試中心亦設有其他訓練/測試場地，請根據准考通知信上的訓練/測試場地地址前往訓練/測試。

1.1.2 工藝測試服務中心

為您提供
更理想的測試環境



「工藝測試服務中心」

位於香港建造業工藝測試中心5樓，
為建造業工友提供更優質和貼心的
一站式支援服務。

* 以上服務僅限位於香港仔之工藝測試服務
中心提供。



電腦化登記程序



電子筆試場地



午膳代訂服務，
微波爐加熱食品
及飲品售賣機



淋浴間及私人儲物空間
(配備淋浴用品)

1.2 試前準備錦囊



只需約20分鐘
準備考牌
更輕鬆

1.2.1 考試貼士短片

考生最期待的短片
出現了?!



考試貼士



常犯錯誤



精讀錦囊

更多精彩短片將陸續登場!

立即瀏覽
建造業測試特攻



訂閱 YouTube
掌握最新資訊



工種包括

平水工	大工	砌磚工	大工
木模板工(土木工程)	大工	水喉工	大工
木模板工(樓宇工程)	大工	細木工	大工
鋼筋屈紮工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	大工
混凝土工	大工	電氣佈線工	大工
普通焊接工	大工	消防電氣裝配工	中工
窗框工	大工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	大工
金屬棚架工	大工	及更多工種...	

1.2.2 模擬試題

各科模擬試題已上載至網頁及「工藝測試通」手機應用程式*

土木及建築工程
技術工人工藝測試



建造業機電工程
技術工人工藝測試



中工



大工



* 有關「工藝測試通」手機應用程式下載方式詳見本小冊子P. 9。

你睇左未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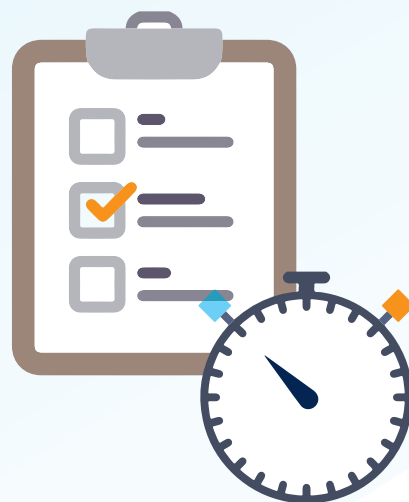
2.1 工藝測試範疇

2.1.1 筆試部分

	中工	大工
測試限時	30分鐘	30分鐘
測試內容	10條選擇題	20條選擇題
合格要求	答對60%或以上*	

筆試評核範疇

- ▶ 建造安全知識
- ▶ 相關工種項目的技術知識
- ▶ 相關工具及器械的應用知識
- ▶ 工種相關的法例及行為守則
- ▶ 職業道德



2.1.2 實務試部分

	中工	大工
測試限時#	一般約3小時	一般約6小時
合格要求	60分或以上* (若考生未能做妥安全措施,測試將被評為不合格)	

* 實際合格要求可能會因應工藝測試類別有所不同。

測試時間按工種而定,可參考議會網頁。



2.2 申請及測試程序

立即瀏覽
申請及測試流程短片



申請

申請前先了解
測試申請資格及測試內容



申請

- 使用「工藝測試通」手機應用程式、郵寄申請表（附件一）或親身到服務點報名（詳見本小冊子P.9）



確認申請接納

- 收到取錄通知信
- 使用「工藝測試通」手機應用程式的申請人則將於即日收到接納申請短訊通知



測試安排通知

- 收到准考通知信，列明測試日期、時間、地點、考生須知及注意事項等資料，並於測試3個曆日前再次收到短訊提示

試前準備



應試攻略

- 瀏覽考試貼士短片及模擬試題（詳見本小冊子P.4）



複習試題

- 熟讀應試攻略，勤加練習備試



準備文件

- 詳閱准考通知信上的攜帶文件清單、考生須知及注意事項

測試當日



到達測試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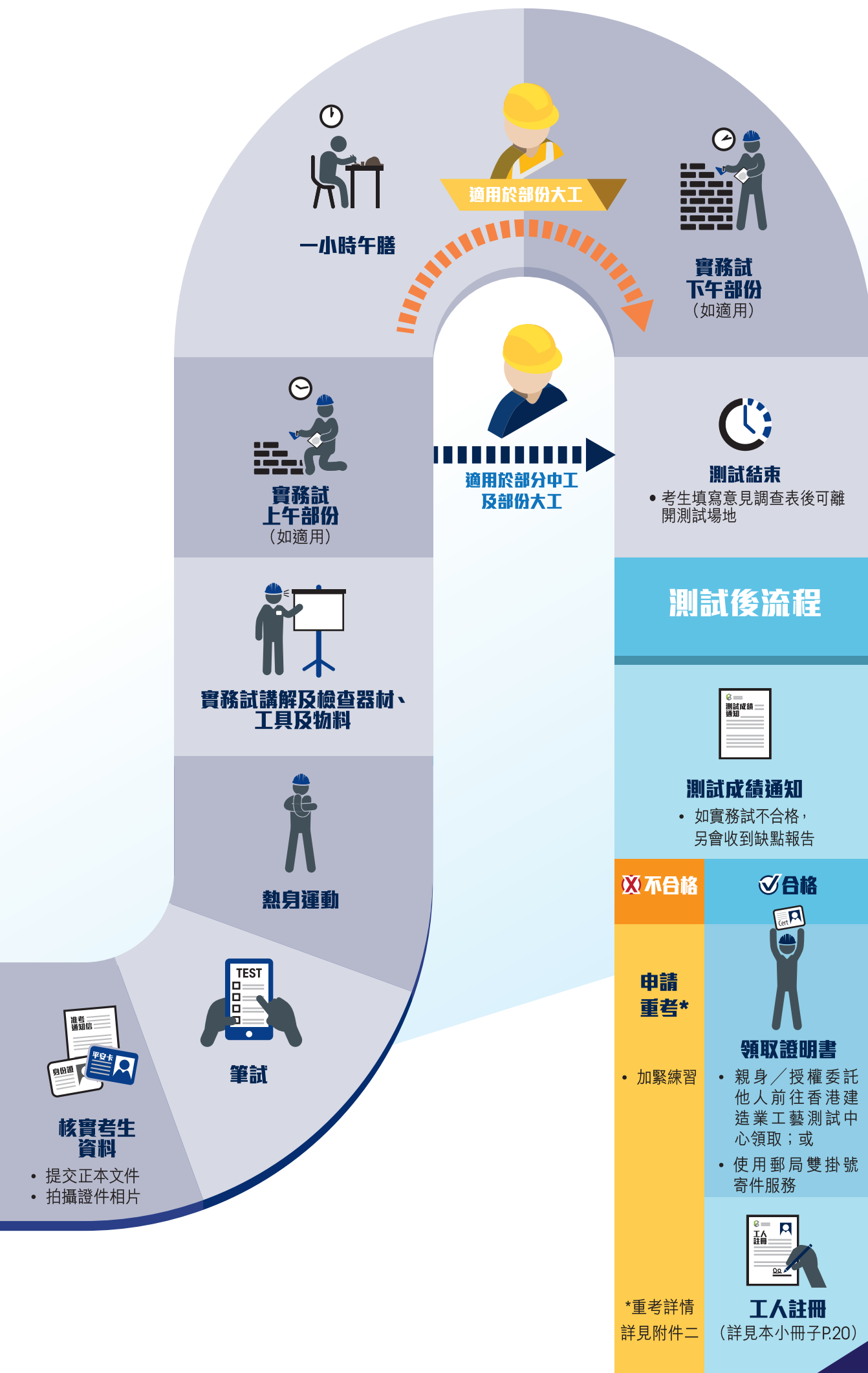
- 香港建造業工藝測試中心（香港仔）的考生，請先於地下入口保安室領取通行證，然後攜同准考通知信前往5樓工藝測試服務中心登記及更換自攜之工作服



報到

- 考生須於開考前15分鐘到達指定的考試場地
- 上午8:30正式開考，遲到考生不得進入試場，並當缺席論，需重新申請測試

想午膳安排更輕鬆？
歡迎享用午膳代訂服務！



2.3 工藝測試申請資格

申請資格

(1 + 2 + 3)



中工

1 香港居民
(*見註3)

+

**2 持有有效平安卡
或同等的證明**

+

3 工作經驗

2年或以上相關工作經驗

工作經驗證明(*見註1)需為：

- ▶ 僱主證明文件；及／或
- ▶ 民政事務處宣誓紀錄；及／或
- ▶ 由認可工會(*見註2)之
理事長或副理事長
簽署之指定表格

有關表格可
於網頁下載

或

銜接中工之認可機構或課程

- ▶ 即將完成就讀或完成就讀下列機構開辦之相關工種認可計劃或課程，包括：建造業議會、香港建造學院，或其他銜接中工之認可培訓機構課程(詳見議會網頁)；或
- ▶ 持相關工種之學徒訓練合約(例如：建造業議會／職業訓練局之學徒訓練合約)。



大工

**1 年滿18歲的
香港居民(*見註3)**

+

**2 持有有效平安卡
或同等的證明**

+

3 工作經驗

**4年或以上相關
工作經驗**

或

同工種**中工**資歷(*見註4)
+取得資歷後具至少
2年相關工作經驗

工作經驗證明(*見註1)需為：

- ▶ 僱主證明文件；及／或
- ▶ 民政事務處宣誓紀錄
恕不接受工會簽發之證明

有關表格可
於網頁下載

或

銜接大工之認可機構或課程

- ▶ 即將完成就讀或完成就讀下列機構開辦之相關工種認可計劃或課程，包括：建造業議會、香港建造學院，或其他銜接大工之認可培訓機構課程(詳見議會網頁)；或
- ▶ 持相關工種之學徒訓練合約(例如：建造業議會／職業訓練局之學徒訓練合約)。

註1：建造業議會將抽查申請人所遞交之工作證明，如需要，有權要求申請人提供其他支持文件及／或就證明文件之真確性到民政事務處進行宣誓並提交宣誓紀錄。

註2：根據議會條例認可的工會包括建築地盤職工總會、駐地盤人員協會、香港機電業工會聯合會、香港建造業總工會、香港機電業工程專業人員協會、香港電梯業總工會，或其他認可工會(詳見議會網頁)。

註3：申請人如非香港永久性居民，須提交相關文件以證明其在港逗留及受僱條件。

註4：中工資歷是指由建造業議會發出之中級工藝測試證明書。

認可課程或機構以及認可
工會列表詳見議會網頁



2.4 申請及繳費方法

2.4.1 申請及繳費方法

申請表格 (附件一) 郵寄

將申請表格連同支票或銀行本票(收款人『建造業議會』)寄往: 香港九龍觀塘駿業街56號中海日升中心38樓。

或

親身

親身到下列服務點以八達通、支票或銀行本票繳費即時辦理申請。

使用「工藝測試通」 手機應用程式



更方便
更快捷

2.4.2 申請及繳費服務點

南昌

港鐵南昌站大堂6號舖
(站內D出口閘機對面)

🕒 開放時間

星期一至五
09:00-18:00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九龍灣

大業街44號香港建造學院
九龍灣院校地下
(港鐵九龍灣站A出口)

🕒 開放時間

星期一至五
09:00-18:00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香港仔

香港建造業工藝測試中心
香港仔漁光道95號

🕒 開放時間

星期一至五
08:30-17:00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查詢方法：

查詢電話：2100 9000

WhatsApp / 微信：5720 0071



測試排期一般按申請的先後次序而定，各工種輪候時間受申請人數多寡影響，一般安排為收妥所需文件後兩個月左右進行測試，請閣下耐心等待。

2.5 工藝測試工種列表



平水及測量

平水工 中工 大工



模板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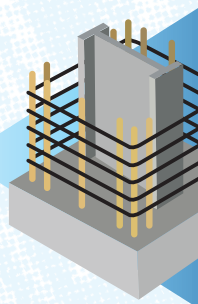
木模板工(土木工程) 中工 大工

木模板工(樓宇工程) 中工 大工

木模板工(土木工程)(拆板) 大工

木模板工(樓宇工程)(拆板) 大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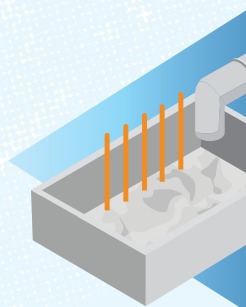
索具工(叻噪)/金屬模板裝嵌工 中工 大工



紮鐵工程

預應力(拉力)工 大工

鋼筋屈紮工 中工 大工



混凝土及灌漿工程

混凝土工 中工 大工

噴射混凝土工(乾料) 大工 ^註

噴射混凝土工(濕料) 大工 ^註

灌漿工 大工

混凝土修補工(混凝土剝落) 大工

技術工人工藝測試
土木及建築工程

123項

大工測試: 76項
中工測試: 47項



金屬 鋼架及焊接工程

金屬工	中工	大工
普通焊接工	中工 ^{*註}	大工 ^{*註}
結構鋼架工	中工	大工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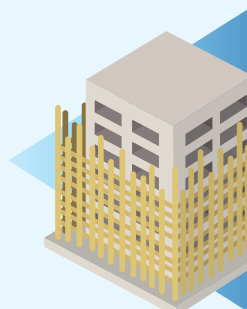
窗框、幕牆及玻璃安裝工程

玻璃工	中工	大工
窗框工	中工	大工
幕牆工	中工	大工



防水工程

防水工(燒膠型瀝青氈)	中工	大工
防水工(塗膜)		大工
防水工(黏貼型瀝青氈)		大工



搭棚工程

竹棚工	中工	大工
金屬棚架工	中工	大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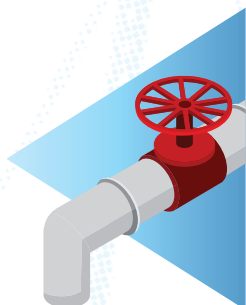
泥水工程

地磚鋪砌工		大工
批盪工	中工	大工
批盪工(盪地台)	中工	大工
砌磚工	中工	大工
鋪瓦工	中工	大工
鋪瓦工(紙皮石)	中工	大工
鋪瓦工(瓷瓦)	中工	大工
砌石工	中工	大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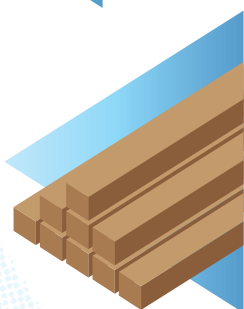
雲石工程

雲石工	中工	大工
雲石工(打磨)	中工	大工
雲石工(乾掛)	中工	大工
雲石工(濕掛)	中工	大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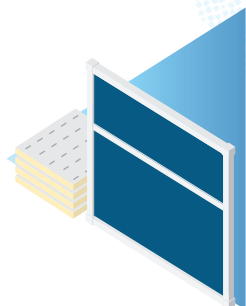
喉管工程

水喉工	中工	大工 ^{*註}
地渠工	中工	大工
敷喉管工		大工



木工行業

木工(護木)		大工
細木工	中工	大工
細木工(組裝)		大工
鋪地板工(木地板)	中工	大工
鋪地板工(塑料地板)	中工	大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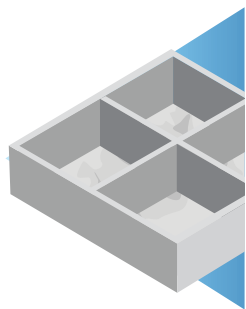
假天花及間隔工程

假天花工	中工	大工
間隔(金屬架)工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程

髹漆及裝飾工	中工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批填漆灰)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內外牆轆油)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髹乳膠漆)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鐵器噴漆)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噴塗油漆)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髹手掃漆)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髹油基漆)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髹透明纖維素漆)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裱貼牆紙)		大工
髹漆及裝飾工(繪寫字體)		大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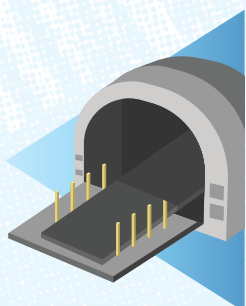
地基工程

手挖沉箱工	中工 ^{#註}	大工 ^{#註}
岩土勘探工	中工	大工
鑽破工		大工 ^{^註}
打樁工(撞擊式樁)	中工 ^{^註}	大工 ^{^註}
打樁工(鑽孔樁)	中工 ^{^註}	大工 ^{^註}
機械設備操作工(撞擊式樁)	中工 ^{^註}	大工 ^{^註}
機械設備操作工(鑽孔樁)	中工 ^{^註}	大工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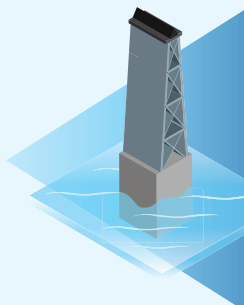
交通基建工程

鋪軌工	大工
瀝青工(道路建造)	中工 大工



隧道工程

機械設備操作工(隧道) — 拱塊安裝	中工 ^{^註}	大工 ^{^註}
機械設備操作工(隧道) — 鑽孔機	中工 ^{^註}	大工 ^{^註}
機械設備操作工(隧道) — 鑽挖機械		
以豁免形式進行資歷評審, 不設筆試/實務試	中工	大工
隧道工		大工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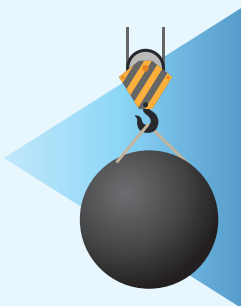
海事工程

海面建造機械操作工(吊桿)	中工 ^{^註}	大工 ^{^註}
海面建造機械操作工(吊臂—鈎吊)	中工 ^{^註}	大工 ^{^註}
海面建造機械操作工(吊臂—夾吊)	中工 ^{^註}	大工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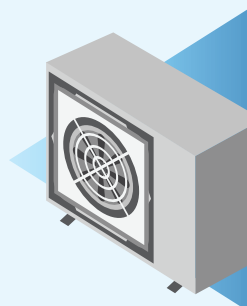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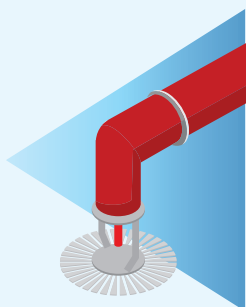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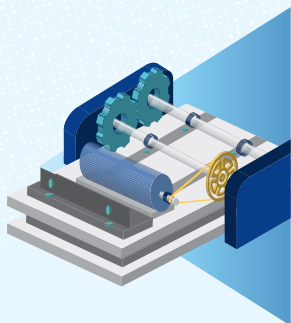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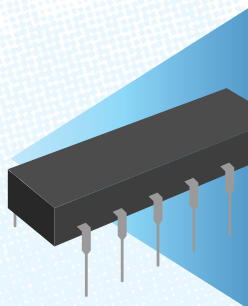
機械設備—維修及操作

建造機械技工	中工 ^{*註}	大工 ^{*註}
--------	------------------	------------------



拆卸工程

清拆石棉工	大工
拆卸工(建築物)	大工 ^{*註}



電子工程

建築物防盜系統技工 **中工** **大工**

電訊系統裝配工 **中工** **大工**

電機工程

控制板裝配工 ** **中工** **大工**

電氣佈線工 ** **中工** **大工**

機械裝配

機械打磨裝配工 **中工** **大工**

電纜及架空電線工程

架空電線技工 **大工**

強電流電纜接駁技工(低壓) ** **大工**

強電流電纜接駁技工(無通電電纜) ** **大工**

消防工程

消防電氣裝配工 ** **中工** **大工**

消防機械裝配工 **中工** **大工**

冷氣工程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送風系統) **中工** **大工**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保溫) **中工** **大工**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電力控制) ** **中工** **大工**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獨立系統) **中工** **大工**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水系統) **中工** **大工**

**電線顏色辨別測試將以筆試形式進行。考生如有需要，可以於報考筆試時以書面形式向測試中心申請自攜及配戴視力輔助眼鏡進行測試。如欲了解更多，請致電本測試中心熱線2100 9000查詢。



▲ 附件及備註：

如申請下列工種，隨申請表外必須附上有關公司／機構／申請人聲明資料(見下表)：

申請工種	填寫附件表格
鑽破工	^附件一(A)
噴射混凝土工(乾料)	^附件一(B)
噴射混凝土工(濕料)	
海面建造機械操作工(吊桿)	^附件一(C)
海面建造機械操作工(吊臂—夾吊)	
海面建造機械操作工(吊臂—鉤吊)	
打樁工(鑽孔樁)	^附件一(D)
打樁工(撞擊式樁)	
機械設備操作工(鑽孔樁)	
機械設備操作工(撞擊式樁)	
機械設備操作工(隧道—拱塊安裝)	
機械設備操作工(隧道—鑽孔機)	

@



@須持有由議會發出的有效
(1)『指定行業安全訓練證明書—
索具工及訊號員』**或**
(2)『指定行業安全訓練證明書—
工地建材索具工』**或**
(3)『建造業議會的訊號員證書』。

► 遞交申請時，須夾附下列證明書副本。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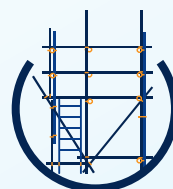
#須持有有效的
『密閉空間核准工人證明書』。

*



*須持有有效的
『氣體焊接安全訓練證明書』。

▲



▲須持有
(1)『金屬棚架大／中工證明書』**或**
(2)『建造業工人註冊金屬棚架
熟練技工／半熟練技工』資格**或**
(3)香港建造學院『強化建造業人
力訓練計劃金屬棚架(土木工程及
屋宇建造)』／『金屬棚架安裝及
拆卸督導訓練課程』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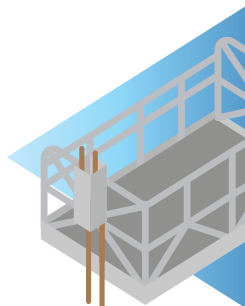
► 測試當日，考生須出示相關證明書正本，否則將不會獲准進行測試。

有關申請
測試及費用，
請參考附件一

有關測試
重考安排、
測試費用附
加費及優惠，
請參考附件二

2.6 機械操作資歷證明測試

2.6.1 香港建造業工藝測試中心同時為建造業以下機械操作員提供資歷證明測試服務：



吊船工作人員



建築工地升降機
(籠輦)操作員

2.6.2

課程和測試內容

二天證書課程連資歷證明測試(新牌)

機械操作理論及安全知識部分

項目一：理論課程

教授吊船／籠輦的操作理論和性能，以及安全操作的方法和程序，提高考生的安全意識

項目二：筆試

測試考生對機械操作理論和安全意識

機械實務操作部分

項目三：實務課程

提供吊船／籠輦實務操作訓練

項目四：實務試

測試考生的安全操作技巧及效率

續牌

一天資歷重新甄審(續牌)

包括上表項目一、二及重溫機械操作有關內容。

2.6.3

注意事項

1. **新牌** 考生若筆試及實務試兩部份均不合格，必須重新申請全項課程及測試。
2. **續牌** 考生如筆試不合格，只有一次重考筆試的機會。若重考不合格，考生需重新報讀全項課程及測試。
3. 續牌申請期為證明卡屆滿日期前6個月至屆滿後6個月內申請。若在期限前申請，將不獲處理；若在期限後申請，必須重新報讀全項課程及測試。
4. 根據勞工處的「安全使用及操作吊船工作守則」，吊船操作人士須體魄強健、動作敏捷及無畏高症。
5. 上述課程可能因不同情況(包括但不限於設備維修及保養和惡劣天氣)而暫停或延期或取消。屆時相關服務(包括課程申請)可能因上述情況暫停，恕不另行通知。如須了解最新開課情況，請致電2100 9000。

2.6.4

香港建造學院另有提供其他機械操作資歷證明服務予起重機操作員及負荷物移動機械操作員，詳情可瀏覽網站 www.hkic.edu.hk

香港建造學院
測試相關課程



2.7 測試豁免申請須知



豁免

2.7.1

豁免條件及適用範圍

頒發機構	申請條件及所須提交文件(副本)	豁免適用範圍
政府部門	1 水務署 ▶ 持有「一級水喉匠牌照」	大工 • 水喉工
	2 機電工程署 ▶ 持有各級「註冊電業工程人員」註冊證明書	大工 • 控制板裝配工 • 電氣佈線工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電力控制)
	3 建造業議會 ▶ 持有認可技術專才培訓計劃學員畢業證書	大工 • 砌磚工 • 批盪工 • 鋪瓦工 • 細木工 • 水喉工 • 平水工 • 金屬工 • 普通焊接工 • 鋼筋屈紮工 • 電氣佈線工 • 髹漆及裝飾工 • 控制板裝配工 • 建造機械技工 • 木模板工(土木工程) • 木模板工(樓宇工程)
	4 建造業議會／建造業訓練局／香港建造學院 ▶ (一) 持有混凝土剝落的修補技術證書；及 (二) 持有4年或以上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	大工 • 混凝土修補工(混凝土剝落)
	5 學徒事務署 ▶ (a) (一) 完成並持有指定行業學徒合約訓練(包括實務及理論)的學徒畢業證書(正面及背面)；及 (二) 持有工業學院頒發之相關工種的技工證書	大工 • 竹棚工 • 批盪工 • 砌磚工 • 鋪瓦工 • 水喉工 • 細木工 • 髹漆及裝飾工 • 機械打磨裝配工 • 電訊系統裝配工 • 控制板裝配工 • 電氣佈線工 • 消防電氣裝配工 • 消防機械裝配工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送風系統)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保溫)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電力控制)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獨立系統)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水系統) • 建造機械技工 • 建築物防盜系統技工
	▶ (b) (一) 完成並持有非指定行業學徒合約訓練(包括實務及理論)的學徒畢業證書(正面及背面)；及 (二) 持有工業學院頒發之相關工種的技工證書	大工 • 平水工 • 金屬工 • 普通焊接工 • 機械打磨裝配工 • 電訊系統裝配工 • 控制板裝配工 • 電氣佈線工 • 消防電氣裝配工 • 消防機械裝配工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送風系統)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保溫)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電力控制)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獨立系統)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水系統) • 建築物防盜系統技工
法定機構	6 職業訓練局 ▶ (一) 持有與機電工程相關的技術測試證書／學徒畢業證明(正面及背面)；及 (二) 持有工業學院頒發之相關工種的技工證書	大工 • 控制板裝配工 • 電氣佈線工 • 機器打磨裝配工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電力控制)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獨立系統) •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水系統)
	7 本地鐵路營運商 ▶ (一) 持有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專項培訓(鋪軌工序)的證明文件；及 (二) 持有4年或以上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	大工 • 鋪軌工
外間私營企業及機構	8 隧道鑽挖機製造商 ▶ (一) 持有隧道鑽挖機製造商專項培訓的證明文件；及 (二) 持有隧道鑽挖機操作經驗的僱主證明 大工: 4年或以上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 中工: 2年或以上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	大工 • 機械設備操作工(隧道) — 鑽挖機械 中工

2.7.2

豁免申請

申請方法 | 填寫申請表(附件一)及附上上述所須證明文件之副本,並於取證時出示文件正本以作核對。

申請費用 | 費用全免。

證明書 | 成功豁免測試可獲測試證明書,並會註明經豁免途徑獲取該資歷。

2.8 基本課程/測試守則

15
分鐘

學員/考生須於開考前
十五分鐘報到。



學員/考生必須**穿着合適安全鞋(自備)**
、**安全帽**及符合指定**衣着要求**。

服飾要求詳見網頁



學員/考生必須出示**有效的**
〈**建造業安全訓練證明書**〉
(「**平安卡**」)正本予導師/
監考員檢查。



學員/考生必須遵守**監考員及**
中心職員指示。



嚴禁吸煙



訓練/測試限時過後，
學員/考生必須
停止施工和答題。



訓練/測試完畢後，
學員/考生必須將**試卷及**
所有測試物料和工具
交回導師/監考員。



嚴禁作弊

學員/考生於測試期間**不得**
互相交談及協助其他在場的
學員/考生進行
訓練/測試。

安全至上!

訓練/實務試期間，學員/考生
須做妥**安全措施**，避免
施工時出現危險情況。



學員/考生切勿以任何形式**賄賂**
監考員。若有此情況，本中心
將向廉政公署舉報。



嚴禁學員/考生攝影、
錄音及使用手提電話。



學員/考生不得使用**粗言穢語**
(包括任何威脅性、粗穢、淫褻
或使人反感的言語)。若有此情況，
本中心將向警方舉報。



學員/考生違反以上基本課程/測試守則或《學員/考生紀律守則》(《守則》)，可被取消訓練/測試資格或被評為訓練/測試不合格，中心亦有權終止或拒絕向該學員/考生提供服務。如因違反《守則》或因其他原因被取消訓練/測試資格的學員/考生一律當「缺席」論。

2.9 惡劣天氣或極端情況安排、更改訓練/測試日期及退出安排、條款及細則

2.9.1 惡劣天氣或極端情況安排

- ▶ 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或極端情況：若在**上午6時**仍未除下，則當天全日訓練/測試及上午測試取消。若在**上午10時半**仍未除下，則當天下午訓練/測試取消。中心恕不會就上述安排另行通知。
- ▶ 另於**訓練/測試期間**，若天氣轉壞或有雷暴警告影響訓練/測試進行，或天文台宣佈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或黑色暴雨警告，或極端情況，中心有權終止訓練/測試。
- ▶ 所有在戶外舉辦的訓練/測試會因應實際天氣情況或特別情況而停止。
- ▶ 中心會於其後三個工作天內，以電話或書面通知學員/考生，另定訓練/測試日期。

2.9.2 更改訓練/測試日期及退出安排

- ▶ 學員/考生如因事申請更改訓練/測試日期，最遲需於訓練/測試前**三個工作天**把有關理由以書面通知本中心；若該理由為本中心接納，學員/考生可獲**一次免費改期**的機會。
- ▶ 訓練/測試費用一經繳交，概不退還，亦不得轉讓。若學員/考生因特殊情況需申請退款，需於訓練/測試前最少**三個工作天**以書面通知本中心，中心將酌情處理，一經批核，所繳費用會在扣除**20%行政費**後退回學員/考生。
- ▶ 學員/考生如因病/受傷而缺席測試，學員/考生須於**一個月**內向本中心遞交認可醫生病假證明書，本中心將免費為學員/考生再排期進行測試。
- ▶ 遲到學員/考生不得進入訓練場地/試場，並當缺席論。在特殊情況下，若遲到理由為議會接受，本中心將免費為學員/考生再排期進行測試。
- ▶ 缺席學員/考生相關訓練/測試費用概不退還，並需重新申請訓練/測試，如在半年(中工)/一年(大工)內再次報考，需另付**重考附加費**(詳情請見附件二)。

2.9.3 條款及細則

- ▶ 申請人應確保申請表及連同申請所呈交的文件內所提供的一切資料，已盡申請人所知均屬真實正確。申請人明白在與申請工藝訓練/測試及/或申請工人註冊有關的情況下提供虛假的或具誤導性的陳述或資料能構成刑事罪行並可導致申請無效。
- ▶ 申請人同意如訓練/測試申請獲接納，應當遵守本中心之訓練/測試守則，訓練/測試守則涵蓋安全、紀律守則及訓練/考試期間導師/監考員指引等，詳情已刊於建造業議會(「議會」)網頁。在訓練/測試期間，如因申請人疏忽或故意行為不檢而導致任何機器、工具或設備損毀，申請人願意負責賠償。如因申請人疏忽而導致任何受傷或死亡，申請人同意議會將毋須負責。
- ▶ 如申請人在訓練/測試期間違反訓練/測試守則或無故缺席，中心有權拒絕安排第二次訓練/測試(即補考)。
- ▶ 申請人明白中心有權拒絕接受或安排申請人的任何訓練/測試申請；或取消申請人的參加訓練/測試資格而無需退款/賠償。對於有關安排，中心保留最終決定及解釋權而不作解釋。
- ▶ 申請人授權中心直接向有關發證機構核實申請人的資歷及/或索取與本人資歷相關資料，並同意有關發證機構及中心之間直接轉移該等資料。
- ▶ 申請人同意中心對任何由發證機構索取的資料不用承擔任何責任，並不就因使用其所造成或與其有關之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 ▶ 申請人同意中心就一切訓練/測試細則、條款及各項安排擁有最終決定權及解釋權。
- ▶ 申請人應按個人需要自行購買合適的保險以作保障。
- ▶ 在緊急聯絡人同意的情況下，申請人在此授權中心及其代表在緊急情況下代表本人聯繫本表格中填寫之緊急聯絡人。
- ▶ 申請人在此授權中心在緊急情況下盡其所能按當時情況判斷並代表申請人自行決定採取所有必要和可行的措施，例如：呼叫救護車。
- ▶ 申請人同意如在測試/課程期間觸犯「安全評核」中之關鍵條件，或屢次拒絕按中心職員指示採取一切必要之安全措施(例如穿戴個人保護裝置)，或作出被中心職員認為對考生本人或/及其他在場人士安全構成嚴重威脅之舉動，申請人將被即時終止測試資格及被要求立即離開測試場地，相關成績亦會被視作不合格。
- ▶ 申請人明白及同意中心有權於工藝測試/課程期間或其他任何情況下，於中心內對測試/課程過程、及/或工件、及/或考生的行為進行拍攝及/或錄影及/或錄音(包括透過測試工場及課室內及其他中心範圍內的閉路電視系統及/或攝錄系統及/或錄音系統及/或其他)。相關影像及/或相片及/或聲音資料將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處理。
- ▶ 申請人同意中心保留隨時修改此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2.10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2.10.1 個人資料的收集

- ▶ 申請人向建造業議會、其關聯及/或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香港建造學院、建造業零碳天地、建造業輸入勞工宿舍有限公司（統稱「議會」）提供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中定義的任何個人資料，只會用於與議會活動相關之目的。有關活動及其所需的個人資料已詳列於申請表格內。
- ▶ 申請人是否向議會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性質。然而，如果申請人提供資料之目的是為了作出某項申請，申請人便須向議會提供申請表格上所指明的資料。否則，議會可能無法處理或考慮閣下的申請。如果申請人未滿十八歲，在向議會提供閣下的個人資料前，應先徵詢閣下的父母或監護人。
- ▶ 申請人有權查閱閣下的個人資料和更正當中的錯誤。如需要作出此要求，請致函議會的香港建造業工藝測試中心（查閱資料要求），地址：九龍觀塘駿業街56號中海日升中心38樓。如閣下對本聲明及有關做法有任何查詢，請致函上述地址或電郵至enquiry@cic.hk。如需要更多關於議會在私隱及保障個人資料政策的資料，請參閱我們的私隱政策：https://www.cic.hk/chi/main/privacy_policy_statement/。

2.10.2 收集的目的

- ▶ 從申請人收集得來的個人資料將會被保密，並可能用於以下用途：
 - a. 履行和行使議會根據相關條例、規則和附屬法規授予的職能和權力，包括但不限於《建造業議會條例》（第587章）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第583章）；
 - b. 處理你於申請表格中列名之工藝測試/課程/安全訓練/技能評核或其他服務之申請，以及相關申請資格審核；
 - c. 支援所有香港建造業工藝測試中心考慮到公眾及各持份者利益制定，並於中心內執行之所有營運安排（包括但不限於行政、保安、健康及安全相關）；
 - d. 應對涉及於工藝測試/課程/安全訓練/技能評核或其他服務期間可能出現之健康或安全風險的情況，包括緊急情況；
 - e. 保存及維持資歷記錄；
 - f. 協助進行工藝測試/課程/安全訓練/技能評核監考、監察、審視及評核；
 - g. 利便與你的通訊；
 - h. 確立、行使或維護議會的法律權利及遵從議會的法律和規管責任（包括打擊洗錢責任、遵從法院或監管機構的命令等）；
 - i. 管理進出議會處所和保安目的；
 - j. 防止和應對實際或潛在的安全威脅、詐騙或非法活動；
 - k. 處理投訴或查詢；
 - l. 進行分析、研究和意見調查；
 - m. 進行審計及合規審查，以確保適用的議會政策、程序、規例及法律獲得遵守；
 - n. 與議會活動進行相關或附帶的其他目的；及
 - o. 申請人不時同意的任何其他目的。

2.10.3 個人資料的披露及轉移

- ▶ 因應第2.10.2段所述目的，議會可能披露或轉移閣下的個人資料予第三方，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 a. 如2.10.1節所述，任何或所有議會的關聯及/或附屬公司；
 - b. 任何代表議會營運或維持會員資格、活動註冊、導賞預約、研究及/或分析，或代表議會進行後端服務、行政服務、驗證服務、雲端服務或資訊科技服務，或向議會提供所需支援或服務（包括保險、銀行或議會使用的任何第三方支付網關服務）以便議會提供服務的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承包商或分包商，及代表議會履行合約規範責任之實體；
 - c. 議會的专业顧問，包括但不限於律師、會計師和審計師；或
 - d. 對議會負有保密責任的任何一方；或
 - e. 就有關代辦課程（例如【吊船工作人員訓練課程】及【建築工地升降機（籠軌）操作員證書課程】等）之批核條件及課程要求，相關主理機構（例如勞工處及機電工程署等）。
- ▶ 按照任何適用於議會的法律規定或規管性質規定或法院命令，議會可能披露及轉移閣下的個人資料。

2.10.4 使用個人資料於直接促銷

- ▶ 為了告知申請人可能有興趣的議會活動及建造業發展狀況，議會希望使用閣下的個人資料，包括閣下的姓名、電話號碼、通訊地址和電郵地址，向閣下提供有關議會的培訓課程、工藝測試、註冊、活動、推廣、招聘、工作轉介及其他工作範疇和建造業發展的最新資訊。
- ▶ 申請人可自由決定是否願意接收此類信息。

2.11 申請成為註冊建造業工人

考獲中工或大工後，可按照《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條例》」申請成為註冊建造業工人

有效期
5年

建造業工人註冊證有效期正常為五年。


建造業工人
註冊類別

建造業工人註冊類別分為：指定工種的註冊熟練技工或熟練技工（臨時），指定工種的註冊半熟練技工或半熟練技工（臨時），及註冊普通工人。考獲中工可申請成為註冊半熟練技工，而考獲大工可申請成為註冊熟練技工。


專工專責

「專工專責」規定是《條例》第二階段禁止條文，已於2017年4月1日起實施。工人必須註冊為指定工種分項的註冊熟練技工或半熟練技工（註冊技工）才可進行該工種分項的建造工作，除非是進行《條例》容許的「跨技能工作」或在相關工種分項註冊技工的「指示及督導」下進行，或所進行工作獲《條例》豁免。一般而言，「跨技能工作」是指指定工種分項的註冊熟練技工可在建造工地進行指定的相類似技能工作，但不可「指示及督導」他人進行該些工作；「指示及督導」是指若工人並非指定工種分項的註冊技工，他／她亦可在相關工種分項註冊技工的「指示及督導」下，在建造工地進行該工種分項的建造工作；「豁免工作」是指從事《條例》下訂明的「緊急建造工作」、「小規模建造工作」或「在其他條例獲豁免註冊的工人」，將獲豁免受《條例》「專工專責」規定的規管。


證明文件

申請人於辦理註冊申請當日須帶備各有關證明文件的正本以供核實。證明文件包括：

- (a) 香港身份證（香港永久性居民除外），必須同時出示單程證或具有與申請工種分項有關的有效工作簽證、旅遊證件或其他證明文件；
- (b) 有效平安咭，即持有《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香港法例第59章6BA(2)條所規定之強制性基本安全訓練課程證明書或根據該條例第6BA(4)而獲發之相關證明，有效期由申請建造業工人註冊證當日起計剩餘最少30天；及
- (c) 與申請註冊工種分項有關的資歷證明文件（如申請臨時建造業工人註冊，須提交申請人親身進行有關工作年資的證明文件）。


註冊費用

建造業工人註冊費用：

- (a) 在工人註冊證有效期內更新資料，費用全免。
- (b) 註冊費為HK\$100（吊船及籠艀除外，費用為HK\$50），費用一經繳交，不能轉讓。不論申請成功與否或撤銷申請，一律不獲發還。


統一到期日

「統一建造業工人註冊證及平安卡到期日」安排是將工人註冊證到期日設定與「平安卡」的到期日相同。統一到期日後，工人註冊證背面會印上平安卡的到期日，以資識別，一證兩用，方便輕鬆。此安排已於2009年起獲勞工處接納。此安排祇適用於新申請／續期申請及平安卡有效期最少有18個月，不適用於任何臨時註冊、持工作簽證留港工作、增加或改變工種分項而須重新發出註冊證、補領註冊證或更新資料。


資料不全
不獲處理

如申請任何工種分項的註冊所遞交的資料不全，該申請將不獲處理。


資歷查核

議會會向有關資歷簽發機構查核申請人所填報的資歷，如有關機構回覆有關資歷存疑，議會將會通知申請人有關註冊申請可能會因此而被取消。


註冊工程

所有註冊工種分項的資歷資料會儲存在註冊證的電腦晶片內，但基於註冊證背面空位有限，故只能按申請人填寫的排序盡量列印出申請人已註冊工種分項。


申請覆核

申請人可因應註冊主任就接納及拒絕註冊申請、註冊期滿、註冊續期或註冊取消所作出的決定，在該項決定作出後的兩個星期內，按指定格式以書面向覆核委員會提出對該項決定作覆核的要求。


更新資料

根據《條例》，註冊建造業工人的姓名或地址如有改變，須於改變後一個月內以書面通知註冊主任或親臨工人註冊服務中心更改個人資料。

議會已在其網站<http://www.cic.hk>

載列按《條例》訂定的「建造業工人名冊」，以供公眾免費查閱個別建造業註冊工人的若干資歷。

香港建造業工藝測試中心

查詢電話：2100 9000

WhatsApp / 微信：5720 0071

傳真：2100 9090

電郵：hkcittc@cic.hk

中文網頁：



本小冊子所載的資料只供參考用，且有可能隨時進行修改而不作另行通知。歡迎聯絡我們取得更全面和詳盡的資訊。

This booklet relates to the construction trade testing services. Should you require an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booklet, please contact Hong Kong Construction Industry Trade Testing Centre at 2100 9000 / 5720 0072 (WhatsApp) / hkcittc@cic.hk, or download from the CIC website.

